

從中心廿五年看中國發展

梁作祿著 陳愛潔譯

在中國悠久的歷史中，二十五年不過是一個片段。但是，新中國在過去四份之一個世紀所經歷的發展，卻使這短短的時期變得特別重要。由最高領袖鄧小平於一九七八年十二月提出的四個現代化和自由市場經濟，其發展的速度是當時的人所無法想像得到的。最近，中國憲法的修改，即承認私有財產，以及《中國共產黨章程》的修正，即承認企業家和資本家的積極角色等，都明顯地標誌著那些已出現的改變。

聖神研究中心於一九八零年成立，並不是由於

僥倖地直覺未來會發生如此非凡的事情，而是由於深信中國的基督徒在幫助重建極左的文革所瓦解的中國社會方面，義不容辭。研究中心的成立，也是意識到為幫助中國大陸的教會弟兄姊妹面對艱巨任務時，香港教友的鼓勵（及西方友好透過香港教友的鼓勵）是不可或缺的。我們必須切實地承認，香港的天主教團體，包括聖職人員和修會會士，起初很難投身如此富挑戰性的目的。儘管中國大陸在地理上與香港相鄰，但當地的生活看來好像仍是相當隔閡的世界，幾乎是不能穿越的。

一九七八年，初訪中國

一九七八年五月，筆者與一個意大利官方代表團訪問中國，有幸與鄧小平握手，並與一些中國官員談及宗教的角色。在隨後兩年，筆者能夠與不同團體或獨自一人再作七次訪問，在中國共度過一百二十天，訪問約二十個城市，眼見這被「四人幫」蹂躪的中國，處處顯出文革不但給文化和藝術遺產、社會的倫理價值觀造成莫大的傷害。

曾經幾乎失蹤的基督徒，包括天主教徒和新教徒，小心翼翼地重新露面，但覺得自己在不明朗的新形勢下幾乎不被容忍。在一九七九年，除了北京的南堂外，只有很少數聖堂準備重開。對於筆者來說，顯然不可以讓中國基督徒獨自面對那嚴峻的處境，於是感到自己有一份道義責任，要竭盡所能做一點事情，儘管意識到自己身為外國人的弱勢。因此，筆者與其他朋友，請求香港教會當局面對這項挑戰。現在回顧過去，我們當然要感謝湯漢神父，

他於一九八零年勇敢地承擔開辦聖神研究中心及出版《鼎》的責任，亦感謝已故的胡振中樞機及香港教區議會，作出影響深遠的決定，讓我們利用香港仔聖神修院的地方作為中心的地址。至於香港男女修會會長聯會，與一些「中國專家」商議後，亦很快表示支持。他們鼓勵會士參與中心以「利瑪竇研究小組」的名義而舉辦的定期分享聚會。

在最初的日子，《鼎》雜誌不容易找出自己的路向，但是，原先賦予聖神研究中心學習和研究的特色，以及用雙語出版這本樸實無華的雜誌的決定，後來證明正確不過。在這二十多年來，中心成為關心中國的學者和基督徒，包括其他國家的團體，即在西方和在亞洲主教團協會內的團體，一個清晰的參考素材。

打開門戶 戰戰兢兢

與中國的知識份子和學者接觸與合作，從最初已證明是有益的。筆者還記得與他們部份人士接觸

時感到羞怯。當時，他們面對中國社會科學院世界宗教研究所「重開」的任務，而社科院本身曾在文化大革命狂潮中，連同其他統戰組織一起遭解散。

當時的社科院副院長趙復三感謝各方作出的貢獻，有助他在荒廢的研究所圖書館重新整理宗教研究書籍。筆者以意中經濟及文化關係研究所代表的身份，能夠把一些與宗教及與初期意籍天主教傳教士活動的文獻供給當時的國家圖書館任繼愈教授。由意中研究所創辦人及主席、意大利國會議員維托連盧·科隆坡（Vittorino Colombo）進行的官方接觸，亦促成重建利瑪竇（1552-1610）紀念碑。一個刻上拉丁文及中文的墓碑複製品，由利瑪竇的出生地馬切拉塔運來。然而，一九八一年在特倫多召開有關耶穌會士衛匡國（Martino Martini, 1614-1661）的國際會議，以及一九八三年在馬薩拉特及羅馬召開的利瑪竇來華四百週年的國際會議上，一些中國學者仍很難獲批准出席。在嚴厲的意識形態的陰霾下，官方的文化氣氛實際上是靜止的。一九七八年

四月，在北京召開首個促進「世界宗教科學研究」的會議上，周揚——這位在文化大革命後復出，並且多年來無人質疑的文化政策權威人士——毫不猶豫地聲明，重生的社會科學院的任務，就是創造宗教的科學，讓中國進行一場抵抗神學的嚴峻戰爭，並發展一套決定性的宣傳來保護馬克思無神論。

筆者記得在首次訪問中國期間，曾與陪同訪問團的外交部一名準備充分的官員作私人談話。他談到宗教自由時，自豪地引述華國鋒總理於一九七八年三月六日第五屆人民代表大會上的講話，即中國公民享有「信仰宗教的自由和不信仰宗教、宣傳無神論的自由。」然而，當筆者指出，只保證宣傳無神論的自由，卻不保證宣講和宣傳宗教的自由，這樣的做法是不一致時，他感到驚訝。

一九八一年新憲法帶來空間

唯有在一九八二年的新憲法裡，上述的限制性條款才消失，取而代之是一項特別的條款（第三十

六條），提出「宗教信仰自由」。但即使是在那時候，中共中央委員會卻出乎意料地提出一份很長的聲明，即《第十九號文件》，目前仍被視為有關宗教問題的官方政策聲明。除了別的東西，它清楚說明在宗教研究的領域上，黨無意放棄對文化研究的壟斷和控制。部份中國學者要過了很長的時間，才敢公開挑戰把宗教等同於鴉片這個「科學的」聲明。

在過去的四份一個世紀，《鼎》編輯組所一直關注的，就是中國人生活中宗教層面的發展，而筆者有幸時而作出多少貢獻。當獲邀撰寫一點東西時，筆者便嘗試從公正和客觀的方法去寫，儘管意識到自己對於局勢的看法有時可能不是全面的或平靜的。但是，筆者必須承認，在這些年間，内心一份令人傷感的信念越來越深刻。筆者認為，即使今日的中共領導層，仍未完全理解所謂「宗教自由政策」的本質，以及它對於中國社會所帶的負面影響。這樣的政策，是在解放後立刻提出的，並且按照蘇聯實行的模式，利用愛國主義作為工具，來掏空宗教團體的真正宗教意義。在今日的新中國，社會的其他方面已改變很多，但當局仍以這種否定宗教的觀點來制定官方的「宗教政策」，是完全落伍過時的。這是因為宗教政策完全掌握在一班有勢力的官僚的手裡，而他們所關心的，就是要證明自己在確保穩定和控制可能發生的社會危機方面擔當必要的角色。

這現象一再變得明顯。眼見耶穌會朱樹德神父、范學淹主教等人，雖然已經花了大半生時間在監獄裡，卻於一九八三年再次被捕，更被判處長期監禁，都令筆者感到非常失望。他們究竟犯了什麼「反革命罪行」？他們不過相信鄧小平所創造的自由氣氛是事實，於是嘗試公開宣傳所信仰的宗教。那份傷痛的感覺更因東北教區一位官方認可的主教口中得以確定，這位主教告訴我，他無法滿足一個農村天主教團體在宗教活動方面的訴求，因為「宗教事務局的官員不支持傳教。」

一九八七年，甘肅省平涼教區「官方」主教馬

驥公開要求已婚的聖職人員，以及那些已擯棄天主教傳統訓導的人士，從政府承認的天主教機構的領導層退下來，觸動了當局的神經線。負責宗教政策的部門顯然認為這些人按照政府路線來「管理」教會是有用的。因此，當局繼續支持他們。筆者記得福州的天主教團體深感不安，因為於一九六二年獲選的「愛國」主教林泉，雖然因已婚而聲名狼藉，卻獲得恢復主教職。當筆者私下請求他自願請辭（筆者有機會與他會面兩次），他指出當局鼓勵他「繼續服務。」

體制復甦 擧步維艱

一九九二年十二月，在意大利維羅納舉行的歐洲天主教中國會議上，筆者應邀評論「中國教會的新貌」，特別回顧政府在過去幾十年間所作的決定。

原先於一九五七年成立，後來在文化大革命期間解散的天主教愛國會，於一九八零年重新召開。筆者對此舉感到心情複雜。那令人迷惑不解的，就

是在舉行天主教愛國會第三屆全國會議後，立即召開先前沒有宣佈的中國天主教代表會議，實際上由愛國會的同一班子擔任，連議程亦由愛國會準備。

在鄧小平恢復的相對自由的氣氛下，會議（被中國的英語傳媒形容為「中國教會的主教會議」）的決定被認為是「宗教自由政策」的積極發展，正如其中包括重開部份神學院，教會可收回先前被充公的物業。在這個因應教會而出現的新建制結構下，我們可以看到有關方面努力恢復愛國會所失去的誠信，因為政府宣佈亦承認中國天主教教務委員會和中國天主教主教團。事實上，在新的官方刊物《中國天主教》刊登的教務委員會章程，含糊地提及主教團的架構和權限，但清楚指出中國天主教代表會議將通過主教團的正式章程。此外，教會內部的權力並非給予主教團，而是給予教務委員會，而委員會的理事包括一些與政府關係密切的著名教友。這個委員會將在政府的宗教事務局的監督下管理教務。

政府似乎已正式向前邁進一步，承認天主教的三個「大型組織」，而其他宗教卻只有一個，除了基督教有兩個（在一九八零年十月，在現有的三自愛國運動以外，還加添中國基督教協會）外。事實上，新模式所引起的誤會是顯然的，因為三個組織均由同一批人管理。

主教權限 緊急認同

不管在一九八三年四月慶祝首次祝聖「自選」主教廿五週年的慶典上，抑或在一九八六年十一月召開的全國代表大會上，都沒有澄清這些誤會。同時，有不少主教，甚至在那些獲得政府承認並正式屬於愛國會的主教，也強調需要重視主教在教會擔當的角色，正如天主教會傳統所要求的。但是，由於愛國會仍穩定控制一切，所以，重新討論主教團領導層能否改組一事已證實是毫無結果的。

一九八八年十二月，廿二位主教被召往北京，令人以為中梵建交談判即將進行。但同時，黨及宗

教局卻在聯手討論一份秘密文件。這份文件由統戰部及宗教事務局於一九八八年十二月廿四日通過，並由中共中央委員會頒佈，題為《三號文件》。文件雖然作出了少許讓步，但顯示出當局堅決嚴厲控制教會架構，並引用強硬路線對付地下組織。

正是在這背景下，我們應該明白到為什麼一些秘密祝聖的主教及其他聖職人員於同年的十一月廿一日採取主動，草擬一個真正的中國主教團章程，遵守教會法律，並且不受政府操控。正如我們會預料到的，他們的「秘密」會議當然引起有關方面注意，而有份參與的人全部被捕。在天安門事件（一九八九年六月）後瀰漫者的沉重政治氣氛，事實上並不利於宗教事業。有關方面曾經樂觀地談及有計劃的修改規管中國政教關係的法則。但是，有關類似新法律的討論，由於會保證信友得到更大的自主權，所以很快便終止。

事實上，當局加強控制，尤其是那些被列為秘密，因而是非法的團體（天主教和基督教），因為這

些團體拒絕接受它們認為是政治勢力干預的事情。這導致中央政府提出一連串指示，要求更警惕可能出現偏離的危險，而一些省市頒佈旨在規管宗教活動的法例，但實際上是限制它們的空間。

一九九二年九月，第五屆中國天主教代表大會通過中國主教團章程，將教務委員會降格，並在新訂十二條章程內重新闡釋愛國會的角色，這是平衡它們各方的勢力的做法。不論是國內或國外的觀察員，他們在較早前作出的評論，都對於主教團的重要性增加而感到欣喜。但是，當國外人士得知《三號文件》的內容後，便可在第五屆中國天主教代表大會中找到它的藍圖。事實上，教會從那些會議所得的結果，就是被削弱而不是強化。

事實上，主教們和真正教友所想的，就是一個能夠正確地工作、不受愛國會影響的主教團，但當局從沒有仔細考慮過這一點。此外，主教團章程重申，主教團應奉行「適合我國國情的獨立自主自辦教會的原則」（第三條），並完全依靠中國天主教代

表大會（第四、十三、十四條）。鑑於這些事實，宗懷德主教同時重新獲選愛國會主席及主教團主席，一點都不令人感到意外。

新一代領導層並未帶來驚喜

筆者在十年前撰寫的文章裡，曾經嘗試重新評估當時的宗教形勢，考慮到「天主教徒的人數不斷增加，教會收回自己的物業，聖堂、神學院、修院得以重開，禮儀得以更新，還有在宗教培育，以及在改善主教、神父、修士及修女生活及工作環境等方面的努力。」對於某些地區的天主教團體之間因過去的慘痛經驗而不幸地繼續分裂，我們唯有表示傷痛。我們一直祈求某些頑念得以克服。我們需要真正的奇蹟。在這背景下，教宗若望保祿二世一直鼓勵中國的全體天主教徒。他要求他們真誠努力治癒內部的分裂，好使他們能夠對公益作出更富建設和可靠的貢獻。

不過，我一直深信，促使一些基督徒，尤其是

天主教徒，冒險組織或擴張「地下」團體的主要原因，出於負責宗教政策的官員仍普遍堅持「左傾」態度。一九九一年四月十四日，在河南召開的一個會議上，曾連任多屆中國佛教協會主席的趙樸初發言，指責幹部以負面方式處理宗教問題。他抱怨說：「公平信仰宗教自由的權利，以及宗教團體及寺廟及教堂的權利經常受到侵犯。」他解釋，幹部要監督宗教，最容易的事情，就是採取「左傾」態度，甚至在廣大的宗教信徒當中進行赤裸裸的無神論宣傳。他接著說，某些幹部以為「廣大的宗教信徒應轉變為不信，又以為應把消滅宗教視鞏固社會主義陣線的措施之一。」年老的趙樸初在一九九五年政協會議期間，再三嚴厲批評宗教政策在中國多處實施的方法，而他的評論亦應與會代表的要求，以書面形式分發給所有與會者。

可惜的是，江澤民堅持要加強監管宗教事務，好能「帶領宗教適應社會」。他又指出，宗教的信徒應該改革不符合社會主義宗教組織和教義。」

筆者在結束「十五年回顧」一文時，忍不住談到有很多不偏不倚的觀察員都懷疑，在中國大陸，宗教為什麼仍被人以猜疑的眼光看待，而黨和政府又為什麼依然認為必須加強控制宗教。近年，這消極的信念已不幸地變得越來越深刻，正如筆者去年在《鼎》的「中國宗教政策中的矛盾」一文中所表達的。

既得利益者不願讓步

這份不安的基本原因在於「第四代」領導人在實踐總理溫家寶的承諾時步伐緩慢，而且採取不明確的路線。溫家寶所承諾的，就是實行更民主的管理，即削弱官員的專制權力，要他們在法律面前完全負責。現時，針對既得利益勢力及舞弊活動的自由思考及批判空間仍過於狹窄，至於如此緩慢的步伐，不知何故是根據這樣的空間而定。這適用於很多領域，包括司法和打擊貪污。正如國際特赦組織在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三日再次呼籲：「儘管中國

的刑事訴訟法已有一些正面發展，但刑事司法體系沒有條件提供公正無私的審判或執法。」儘管有不少黨員遭檢控和懲罰，但是，政治制度維持不變，便證明沒可能有效地打擊貪污。正如一位中國政治家說，中國貪污腐敗的根源在於一黨制度，阻礙民主發展。

中國自從二零零一年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後，便承諾在五年內修補幾乎多達五千條法例和規定。這是艱鉅的工作。在中國領導人優先考慮的事情當中，宗教總是極不重要的，因此，要深入修正宗教部份的法例，必然不可能很快處理。至於宗教，中國政府一如其他任何政府一樣，顯然期望所有宗教組織要守法。但是，過去在中國頒佈的法律，對宗教都是不公平的，因為它們被一種基本上否定宗教現象的觀點所支配。我們僅列舉一個例子，就天主教徒來說，宗教事務局（即現時的國家宗教事務局）獲授權迫使教會忠實履行所謂「民主辦教」，但「民主辦教」正是違反天主教傳統的。事實上，國家宗

教局的官員都是無神論者，卻甚至「要探討民主辦教的神學根據，對民主辦教作出神學解釋。」二零零三年，當局草擬了三份文件有關教會辦教的文件，都含有這種基本錯誤想法的意味。

此外，正如在《鼎》的文章中一再闡述的，一九九三年二月頒佈的國家安全法（並在一九九四年的頒報「實施細則」）保持一種使人想起毛澤東時代有系統地質疑宗教的態度。黨員不時遭到提醒，他們在執行公務時，不應忘記有責任「宣傳無神論」。被委派在國務院宗教局或統戰部及公安部等平行架構內從事「宗教工作」的官員，都不獲豁免這基本責任——協助消除政權所指的「宗教迷信」。

這些都是部份原因令筆者傷心地贊同《鼎》在幾年前刊登的一篇文章。它指出，在一個急速轉變的國家，與一個仍然懷緬昔日專制革命時代絕對權力的政權之間的矛盾。這事態只要在中國持續，那麼，中國領導人時時喜歡提出政教分離的經典口號，依然是沒有任何實質意義的。

面對新時代政府應調整心態

《鼎》歷來的方針是以友善的，儘管有時是批評的態度來報導和評論中國大陸的文化、社會及宗教等問題，小心避免變成有系統地表達負面的評論，或收集有關中國政治並含有毀謗成份的新聞。

我們強調中國社會在近年對宗教的關注已經歷深刻的轉變，把我們的聲音與國內多位學者的聲音結合起來，希望國家的領導人意識到急切需要採取全新的手法和全面革新的政策。現時，有超過三十間大學提供有關宗教或倫理科目的學術課程，尋找道德基礎，好能賦予速迅增長的市場經濟以靈魂。有很多研究員相信，一個更自由的宗教政策會確保數以百萬的信徒能全心促進社會和國家的穩定。他們相信，在現時的形勢下，當局急需重新解釋官方對宗教的理解。至於政府聲稱有權決定什麼是合法的宗教，什麼不是合法的宗教，他們都認為此舉是一種過時的藉口，要受到中國越來越積極參與的國際社會的挑戰。在全球化的形勢下，政府從民族主義的方法來利用宗教，此舉是不合時宜的。

政府現時只把日益興旺的宗教現象視為對國家安全及獨立自主的威脅，並把中國的宗教熱潮視為「外國滲透」的結果，這種心態其實是對於現實視而不見。可惜的是，甚至受委託處理宗教的最高當局仍支持這樣的看法。十年前（一九九五年），政府委任葉小文擔當宗教事務局局長的時候，有些觀察員起初因葉氏的學術背景而感到樂觀。《鼎》也曾向西方學者發表他的一些講話和文章。今年較早時候，隨著宗教事務局頒佈新的《宗教事務條例》，國務院宗教事務局已提升為國家宗教事務局，而葉局長的職級亦升為副部長級。

然而，當發現在過去十年間，葉小文對宗教的理解一點也沒有改變，的確令人感到難過。從他發表的各項聲明中，我們找不到他注意不同宗教的特殊性質，也找不到他關注如何確保所謂「正常宗教活動」有任何健康的發展空間。他沒有說出來的目

的卻是剝奪宗教的靈魂，從而使宗教成爲黨的政治工具。令人感到苦惱的，就是他決心要「加強管理」宗教事務，積極引導宗教與社會主義社會「相適應」，在推動這種適應的過程中，使宗教信徒「徹底改變未能符合社會主義的制度和教義。」他向主教團會議及其他中國天主教會代表所發表的講話，令人毫不懷疑誰人負責中國天主教會事務。

正如人們所料，在宗教界工作的官員當中，有不少看來仍被一種過時的、左傾的宗教觀影響，而對其他的人來說，利用現行政策以謀己益的誘惑未免是太大的。因此，強調要透過更嚴格地「管理」宗教事務來確保穩定，畢竟是一個容易的方法，來保護黨以及從事這項工作的官員的利益和特權。對他們來說，維持現狀是實踐宗教政策的先決條件。

放眼未來 必須有新視野

鄧小平的格言——「實踐是檢驗真理的唯一標準」——在中國得以完全實踐之前，仍有很漫長的

路要走，因爲在中國，凡是批評的聲音，即使有充分的證據，又有具建設性的意圖，也常常遭到忽視。其中一個適例，就是在河北省藁城縣，當地的部份天主教人口都覺得遭到不公正的歧視，於是勇敢地譴責某些政府領導人。詳細的指責直接針對縣的宗教局主任，以及同時出任統戰部主任的河北省副省長。根據國際報章刊登的一封信函，宗教局主任對地下教會的憎恨，以及他對信徒的暴行，連他的同事們也感到尷尬。寫信人想起胡錦濤主席提出建設社會主義和諧社會」的口號，要求當局真誠正確處理社會上的衝突，好使正義和公平得以實現和保障。

筆者知道，《鼎》從未遭到大陸正式禁止，儘管在中國遇見的學者表示，他們因不准定期收到雜誌而感到失望。去年，筆者有機會把《鼎》的其中一篇文章——「中國宗教政策中的矛盾」——送給北京的一位朋友。筆者知道他在宗教事務方面，是一位深受尊崇的專家，所以徵求他的意見。他贊同

筆者所寫的內容，「因為這符合事實。」但是，他對於筆者的分析聽來頗為悲觀而感到遺憾。他提醒筆者中國教會也有積極發展的一面。他指出，中國的部份主教經已獲得教宗承認，而中國的天主教徒比以前更公開表示尊重教宗的首席權，而政府當局只能接納這個事實；讀者應該知道，並非一切事情都是由上決定的，因為總有些事情是不受控制的！」

筆者的朋友是對的。在最近的幾十年間，儘管上級施行消極的政策，但從總體上看，天主教會和基督教都有巨大的發展。在這方面，《鼎》的職員在《鼎》和英文公教報每月的「神州橋樑」專欄中，都一直忠實地報導。

一個與中國天主教會發展息息相關的議題，就是北京政府與教廷會否進行正式對話。國際傳媒經常提及這樣的對話即將發生，但直至目前為止，還沒有實現。然而，在最近的幾個月裡，尤其當全球關注教宗若望保祿二世逝世和葬禮、教會選出本篤十六世為新教宗之際，似乎是揭開新的一頁。北京

最近的一份報告提及，政府計劃成立一個宗教事務工作小組，來改善有關議題的協調。小組的成員將包括國家宗教局、外交部、公安部，以及中共統戰部。

這消息似乎是令人鼓舞的。然而，在中國領導人方面，他們必須以非凡的政治勇氣，超越他們目前對宗教的解釋，以及，在關於與教廷對話方面，超越他們一直提出的「兩個先決條件。」

考慮到現時的機會是極為重要的，筆者有一個提議。為能以新的方法面對宗教政策的問題，應該首先邀請學者們制訂一個具體的全面計劃；在今日的中國大學，並不缺乏這方面的專家。然後，把他們的建議提交上述由官員組成的工作小組。

唯有這樣，政府才能夠考慮到一些工作小組所想不到的選擇。這樣，除了有助於為中梵進行建設性對話找到共同基礎以外，還希望能夠為整體的中國社會的益處找到真正的轉捩點。

□